檔號:STA 02-01-05
保存年限: 05


1014-4914

電子公文

教育部 書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
發文字號：台訓(三)字第0930076892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學校或教師加強校園自我傷害防治之相關措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年來憂鬱傾向學生人數顯著增多，加上近來校園自我傷害事件頻傳及暑假將屆，敬請增進所屬學校或教師校園自我傷害防治知能，並提醒其隨時關注學生之生活，以俾及早辨識學生問題，預防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。

二、另根據專家學者提示，校園自我傷害事件，有明顯相關；故除落實校園生命教育之推動外，應請學校加強與家長溝通及聯繫，促進親師合作，以期共同協助學生建立正確之人生觀，並探索與建立生活目標及生涯規劃。

三、為預防學生自我傷害事件，本部已將「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措施」相關資訊置於本部訓育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(http://www.edu.tw/)→「本部單位介紹」→「訓育委員會」→「下載專區」→「搜尋路徑：「教育部」(http://www.edu.tw/)→「訓育委員會」→「下載專區」)，請轉知所屬學校或教師可逕行下載利用，以提供學校相關人員辦理校園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參考，並請於適當活動中加以演練，以有效防治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。(另有關自我傷害防治相關資訊，亦可至本部「校園危機處理與SAR

擬辦：依告週知，陳閱後文存。

代爲決行

秘書蔡婉愉

訓育組
學生事務處
黃尚信

助理教授兼組長林少容

約聘鍾美滿

93年6月9日暨收文總字第0930004590號

裝 訂 線

學生事務處

機關地址：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
傳真：(02)3343782
聯絡人：楊美雪
聯絡電話：(02)33437830

第一頁，共二頁

93年06月09日15時22分24秒

2-1=[F87EA2B03F6CF320]
2-2=[A5B463E95ACA1214]

裝……訂……線……



S心理輔導諮詢網」（http://sars.ncue.edu.tw/school.htm）查閱；有關生命教育相關資訊，請至本部「生命教育學習網」（http://life.edu.tw）查閱）。

正本：大專校院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公報室、訓育委員會

93年06月09日 15時22分24秒
2-2=[A5B463E95ACA1214]
2-1=[FB7EA2B03F6CF320]